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省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场馆健身健康监测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B2026-ZB-2232-003

陕西省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8月3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委托，拟对省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场馆健身健康监测设备购置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CZB2026-ZB-2232-003

二、采购项目名称：省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场馆健身健康监测设备购置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的设备需满足日常高强度体能训练及专业体质测试需求；智能体测设备需具备数据自动采集、分析与生成报告功能。具体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查询：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以现场查询截图为准）

2、授权书：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被授权人或法人须与开标时签到表的授权人或法人保持一致。

3、其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非联合体：参与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省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朱宏路53号

邮编：710016

联系人：陈科长

联系电话：029-83618625

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都市之门C座9层招标二部

邮编： 710076

联系人： 秦婧婧、年婷婷、张学强、刘艳

联系电话： 029-88481271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 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 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3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雁塔区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02861559523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本包合同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交纳履约保证金时须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 2.转账账号：中标后提供。 3.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责任：按照采购人内控制度执行。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文件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受托人支付。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信息：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号：78560188000095264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和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详见招标文件或合同。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

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6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详见采购文件或合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 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 采购单位

联系人: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电话: 029-85235014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综合办公室

邮编: 710076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设备需满足日常高强度体能训练及专业体质测试需求；智能体测设备需具备数据自动采集、分析与生成报告功能。具体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货物	1. 0 0	1,300,0 00.00	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货物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技术参数 填写说明：1.技术指标应至少包含：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2.“★”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投标人未达到这些要求或未响应将按废标处理。（注：“★”的参数证明材料不限于：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商出具的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3.“▲”内容项为重要要求，投标人未达到这些要求或未响应将影响评分。（注：带“▲”的参数指标，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厂商需具备包含不限于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商出具的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或相关承诺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序号	名称型号	数量	参数
1	商用跑步机	2	1、速度范围：≥0.5~25km/h 2、坡度范围：≥-2~18% 3、电机参数：AC 马达；额定功率≥ 3.0CHP（2200w） 4、输入功率：≥2250w 5、减震系统：全跑台减震 6、跑台尺寸：≥580mm×1570mm 7、跑板规格：厚度≥ 25mm，双面-双倍跑板寿命、提升跑带寿命 8、跑带规格：厚度≥ t2.4mm，免维护蜡层跑带 9、主要管材规格：立柱 ≥200×70×t2.5mm 10、最大人体承重：≥180kg 11、快捷按键：启动、停止、暂停、速度加减、坡度加减 12、滚筒：前/后滚筒直径≥ 90mm 13、手握心率：有 14、水壶架：有 15、IPAD 架：有 16、喇叭：有 17、USB：USB 充电接口 18、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2	椭圆机	2	硬件参数说明 1、飞轮：≥9.3kg；飞轮总成≥14kg 2、平台型式：悬吊式前驱 3、阻力系统：电磁控阻力系统 4、阻力段：≥40段 5、调节阻力位：前扶手和仪表 6、步幅：≥21英寸(533mm) 7、最大人体承重：≤180kg 8、主要管材规格：立柱≥200×70mm；底架管≥120×50mm 9、功率：≥400W 10、搬运轮：有 11、脚踏：有 12、IPAD架：有 13、其他功能：自发电 14、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3	商用卧式健身车	1	硬件参数说明 1、飞轮：≥9.3kg；飞轮总成≥14kg 2、阻力系统：电磁控阻力系统；阻力段：≥40 段 3、调节阻力位：前扶手和仪表 4、最大人体承重：≤180kg 5、主要管材规格：立柱≥ 108.8×106.2×3.0mm；坐垫管 ≥100×50×2.0mm 6、功率：≥400W 7、蓝牙：有 8、搬运轮：有 9、脚踏：有 10、手握心率：有 11、无线心率：蓝牙心率带（选配） 12、IPAD 架：有 13、USB：有,≥(5VDC±5% / 2.1A) 14、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4	商用立式健身车	1	1、飞轮：≥9.3kg；飞轮总成≥14kg 2、阻力系统：电磁控阻力系统 3、阻力段：≥40段 4、调节阻力位：前扶手和仪表 5、最大人体承重：≤180kg 6、主要管材规格：立柱≥108.8×106.2mm；底架管≥120×50mm 7、功率：≥400W 8、搬运轮：有 9、曲柄：全轴承 10、蓝牙：有， 11、手握心率：有 12、IPAD架：有 13、USB：支持软件升级 14、其他功能：自发电 15、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5	楼梯机	2	1、最大承重：≥180kg 2、台阶尺寸：≥552×300mm 3、台阶高度：≥200mm 4、坡度变化：无 5、安全感应：红外感应停机、无重力感应停机 6、上机高度：≥320mm 7、强度挡位：≥40档 8、动力系统：磁阻系统 9、功率：≥200w 10、外壳材质：ABS 11、水杯架：有 12、紧急停机：红外+紧急停机按键 13、iPad架：有 14、风扇：无 15、上机脚踏：有 16、移动滚轮：无 17、刹车系统：磁阻刹车 显示屏参数 1、屏幕参数：≥16.5吋LED仪表，分辨率：≥1024×600； 18、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6	十字架 拉力训 练器	1	硬件参数说明 1、阻力形式：配重块每组≥90kg，共两组；总重≥180kg； 2、最大人体承重：≥150kg 3、主要管材规格：龙门架平椭圆≥120×50×t2.0mm 4、牵索形式：钢丝绳；≥Φ5.6mm 5、滑轮：尼龙加纤；≥Φ117mm 6、手把：TPU材质 7、导杆规格：≥Φ19×1942mm 8、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9、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7	悬空式 核心训 练器	1	硬件参数说明 1、阻力形式：配重盘 2、最大人体承重：≥150kg 3、主要管材规格：材质：≥Q235A；矩形管≥100×50×t3.0mm 4、手把；PVC材质 5、端盖：铝合金；阳极氧化 6、导杆规格：≥Φ30×699mm 7、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8	哈克深 蹲训练 器	1	1、外形尺寸：≥1760x1445x1620mm（长x宽x高） 2、锻炼部位：大腿/小腿肌肉群 3、主框架：材质：≥Q235A；规格：主架平椭圆≥120x50xT3.0 4、主转轴；规格：≥Φ25 5、背垫材质：再生棉； 6、把手护套：PVC 7、贴地盘：橡胶，规格≥：Φ175x120x23.5 8、最大人体质量：≥150KG 9、最大训练载荷：≥300KG 10、阻力形式：杠铃片

9	卧姿推 胸训练 器 杠铃片 共计3 0KG	1	1、阻力形式：配重块；配重块总重$\geq 100\text{kg}$； 2、最大人体承重：$\geq 150\text{kg}$ 3、主要管材规格：材质：Q235A；矩形管$\geq 125 \times 75 \times t3.0\text{mm}/12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10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 4、牵索形式：钢丝绳；$\geq \Phi 5.6\text{mm}$ 5、滑轮：尼龙加纤；$\geq \Phi 117\text{mm}$ 6、皮革类：环保PVC； 7、手把：PVC材质 8、端盖：铝合金 9、导杆：规格：$\geq \Phi 19 \times 1185\text{mm}$ 10、防护罩：龙门架两侧防护；钢板烤漆 11、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2、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0	高拉训 练器 杠铃片 共计3 0KG	1	1、阻力形式：配重块；配重块总重$\geq 100\text{kg}$；最小调节重量$\geq 5\text{kg}$ 2、最大人体承重：$\geq 150\text{kg}$ 3、主要管材规格；矩形管$\geq 125 \times 75 \times t3.0\text{mm}/12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 4、牵索形式：钢丝绳；$\geq \Phi 5.6\text{mm}$ 5、滑轮：尼龙加纤；$\geq \Phi 117\text{mm}$ 6、皮革类：环保PVC 7、手把：PVC材质 8、端盖：铝合金 9、导杆：规格：$\Phi 19 \times 1185\text{mm}$ 10、防护罩：龙门架两侧防护；钢板烤漆 11、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2、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1	大腿伸展训练器	1	1、阻力形式：配重块；配重块总重$\geq 100\text{kg}$；最小调节重量$\geq 5\text{kg}$ 2、最大人体承重：$\geq 150\text{kg}$ 3、主要管材规格：矩形管$\geq 12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10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 4、牵索形式：钢丝绳；$\geq \Phi 5.6\text{mm}$ 5、滑轮：尼龙加纤；$\geq \Phi 117\text{mm}$ 6、皮革类：环保PVC； 7、手把：PVC材质 8、端盖：铝合金；阳极氧化 9、导杆：规格：$\geq \Phi 19 \times 1185\text{mm}$ 10、防护罩：龙门架两侧防护；钢板烤漆 11、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2、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2	爬式腿屈伸训练器 杠铃片 共计30KG	1	硬件参数说明 1、阻力形式：配重块；配重块总重$\geq 100\text{kg}$；最小调节重量$\geq 5\text{kg}$ 2、最大人体承重：$\geq 150\text{kg}$ 3、主要管材规格：矩形管$\geq 10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12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 4、牵索形式：钢丝绳；$\geq \Phi 5.6\text{mm}$ 5、滑轮：尼龙加纤；$\geq \Phi 117\text{mm}$ 6、皮革类：环保PVC； 7、手把：PVC材质 8、端盖：铝合金；阳极氧化 9、导杆规格：$\geq \Phi 19 \times 1185\text{mm}$ 10、防护罩：龙门架两侧防护；钢板烤漆 11、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2、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3	蹬腿训练器 杠铃片 ;共计50KG	1	1、阻力形式：配重块；配重块总重 $\geq 100\text{kg}$ ；最小调节重量 $\geq 5\text{kg}$ 2、最大人体承重： $\geq 150\text{kg}$ 3、主要管材规格：材质：Q235A；立柱 $\geq 125 \times 75 \times t3.0\text{mm}$ 方管；底架管 $10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 矩形管 4、牵索形式：钢丝绳； $\geq \Phi 5.6\text{m}$ 5、滑轮：尼龙加纤； $\geq \Phi 117\text{mm}$ 6、皮革类：环保PVC； 7、手把：PVC材质 8、端盖：铝合金；阳极氧化 9、导杆规格： $\geq \Phi 19 \times 1185\text{mm}$ 10、防护罩：龙门架两侧防护；钢板烤漆 11、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2、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4	卧式推肩训练器 杠铃片 共计30KG	1	1、阻力形式：配重块；配重块总重 $\geq 80\text{kg}$ ；最小调节重量 $\geq 5\text{kg}$ 2、最大人体承重： $\geq 150\text{kg}$ 3、主要管材规格：矩形管 $\geq 125 \times 75 \times t3.0\text{mm}/120 \times 50 \times t3.0\text{mm}$ 4、牵索形式：钢丝绳； $\geq \Phi 5.6\text{mm}$ 5、滑轮：尼龙加纤； $\geq \Phi 117\text{mm}$ 6、皮革类：环保PVC 7、手把：PVC材质 8、端盖：铝合金；阳极氧化 9、导杆：规格： $\geq \Phi 19 \times 1185\text{mm}$ 10、防护罩：龙门架两侧防护；钢板烤漆 11、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2、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5	卧姿飞鸟训练器杠铃片共计30KG	1	1、阻力形式：配重块；配重块总重≥80kg；最小调节重量≥5kg 2、最大人体承重：≥150kg 3、主要管材规格：矩形管≥125×75×t3.0mm/120×50×t3.0mm/100×50×t3.0mm 4、牵索形式：钢丝绳；≥Φ5.6mm 5、滑轮：尼龙加纤；≥Φ117mm 6、皮革类：环保PVC； 7、手把：PVC材质 8、端盖：铝合金；阳极氧化 9、导杆规格：≥Φ19×1185mm 10、防护罩：龙门架两侧防护；钢板烤漆 11、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2、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6	提臀训练器杠铃片共计10KG	1	1、阻力形式：配重块；配重块总重≥80kg；最小调节重量≥5kg 2、最大人体承重：≥150kg 3、主要管材规格：矩形管≥125×75×t3.0mm/120×50×t3.0mm 4、牵索形式：钢丝绳；≥Φ5.6mm 5、轴承：人本轴承；6205 6、滑轮：尼龙加纤；≥Φ117mm 7、皮革类：环保PVC； 8、手把：PVC材质 9、端盖：铝合金；阳极氧化 10、导杆规格：≥Φ19×1185mm 11、防护罩：龙门架两侧防护；钢板烤漆 12、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3、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7	提腿练习器	1	硬件参数 1、最大训练载荷：≥100kg 2、最大人体承重：≥150kg 3、主要管材规格：平椭≥120×40×2.0mm、100×50×2.0mm 4、皮革类：环保PVC 5、手把、TPU材质 6、端盖：铝合金；阳极氧化 7、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8、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8	可调节下斜推举/腹肌练习椅	1	1、最大人体承重：≥150kg 2、主要管材规格：平椭≥ 120*40*t2.0 3、牵索形式：无 4、轴承：无 5、滑轮：无 6、皮革类：材质：环保 PVC； 7、手把：材质：PVC； 8、端盖：材质：铝合金； 9、导杆：无 10、防护罩：无 11、紧固件：不锈钢材质 12、产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提供带有CMA标志的检测合格报告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9	智能体测仪	1	主要功能 1、人体成分分析：体重、去脂体重、肌肉量、脂肪量、骨骼肌含量、蛋白质、无机盐、身体总水分、内脏脂肪（等级）、身体质量（BMI）、体型判定、体脂百分比、健壮指数、节段肌肉（四肢躯干）、节段脂肪（四肢躯干）、历史对比（体重，脂肪量，肌肉量）、调节建议（脂肪量，肌肉量） 2.人体姿态评估：颈椎前倾、颈椎侧倾、圆肩、高低肩、骨盆前/后倾、骨盆侧倾、X/O腿、膝超伸 注意事项 1、避免在高温、潮湿以及有水飞溅的地方使用；2、该器械放置在固定的平坦场地，各个方向留有足够的自由空间；3、训练器械不可作为玩具或游戏机使用 维护及保养 1、定期检查各部位螺栓、螺母是否坚固，有无磨损或损坏的零部件。 2、保持器械清洁，但不可用酸性、碱性或有机溶液擦

					试。 类别 /核心参数 1、生物电阻抗分析法（BIA）3种不同频率（5kHz，50kHz，250kHz）。 2、测量项目分别在5个节段（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进行15个电阻抗测量。 3、电极方法8点式接触4电极测量法。 4、测量方法直接节段多频率生物电阻抗测量法（DSM-BIA）。 5、人体成分计算方法5因素计算法。 6、成像技术3D结构光深度图像捕捉及人体识别技术。 功能参数 1、报告类型支持外设打印A4报告纸/微信小程序/后台管理系统；2、语音提示全程真人语音导航；3、数据储存自动存储所有数据报告/支持远程查看数据报告/支持数据报告的备份。 显示屏参数≥ 11.6英寸1920×1080IPS高清十点式触控电容屏支持HDMI2.0高清投屏。 系统参数 1、操作系统基于Android7.1；2、中央处理器六核A72+A53；3、图形处理器MaliT860MP4 其他参数 1、操作环境温度10-40度，湿度30%-80%RH。 2、测试体重范围10KG-260KG。 3、测试年龄范围03岁-99岁。 4、测试身高范围90cm-240cm。 5、用户账户：1万条。 6、产品净重：≥23KG。 7、产品毛重：≥29KG。	
	20	运动健康管理一体机（核心产品）	1	① 运动促进健康管理软件 1.功能模块：包括且不限于客户档案管理、检测评估、运动指导方案、营养建议模块、训练管理、设备管理、数据管理、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 2.客户管理：支持手动录入或读卡器读取等方式进行注册建档；查看客户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注册时间、体型、运动习惯等，可直接查看用户报告。 3.检测评估：支持对用户的身体成分、心肺耐力、肌肉力量等进行测评分析，根据检测结果出具个性化运动方案。 ▲4.运动方案：根据FITT-VP原则，出具室内室外训练方案，室外训练包含有氧运动方案（运动方式、频率、配速）、力量运动方案（运动方式、周期、数量及		

					训练要点)；室内训练方案包含有氧器械运动方案（设备类型、速度、时间、频率）、力量器械运动方案（设备类型、档位/重量、时间、频率、数量）、运动后拉伸方案。【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参数证明材料】 5.营养建议： 5.1营养状况评估：可出具能量、蛋白质、脂肪、碳水化合物等摄入量分析，以及BMI、肌肉量、体脂率、管理目标等分析；下一次随访时间。 5.2膳食指导：包括且不限于膳食宝塔、推荐食谱、运动疗法等； 5.3依据膳食能量需求，推荐食谱精确到每餐不同食物类型摄入量，便于受试者执行膳食方案；可根据受试者身体状况随时编辑修改膳食食谱； 5.4依据不同管理目标出具基于营养、运动、饮水的全方位膳食营养改善方案。 6.设备管理：包括设备名称、设备类型、设备状态、设备厂家等，高效管理各类检测、训练设备。 7.数据管理：支持表格、图形、文字等多种方式呈现数据情况。 8.数据统计分析： 8.1汇总每日每人干预情况，管理及展示运动干预前/后血压、血糖、心率等； ★8.2多维度数据统计分析：对服务人数、服务人次、检测人次、锻炼人次、干预人次、运动处方数等基本工作成效进行汇总统计；【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参数证明材料】 8.3 展示当前使用人员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已完成项目、待完成项目等。 9.导入功能：可直接导入新增客户名单进行批量开户； 10.导出功能：可根据不同分组导出力量测试/训练、医疗数据、体成分测试、心肺耐力测试、有氧训练数据等不同表单； ② 检前安全评估仪 1.PAR-Q问卷 1.1通过PARQ问卷进行运动耐量试验（ETT）前的筛查，测评结果自动出具，以除外运动试验的禁忌症。 1.2 根据筛选结果选择适当的测试方法以保证运动方案的科学性和个性化。 1.3 根据筛选结果确定测试中所需要的医生监护方案。 2.SAS、SDS、PSQI问卷
--	--	--	--	--	--

					2.1通过SAS进行使用者抑郁情况测评，智能出具测评结果，并上传至后台管理系统中。 2.2通过SDS问卷进行使用者焦虑指数测评，智能出具测评结果，并上传至后台管理系统中。 2.3通过PSQI问卷进行使用者睡眠情况测评，智能出具测评结果，并上传至后台管理系统中。 2.4根据筛选结果确定测试中所需要的医生监护方案。 3.心血管风险问卷 3.1通过对生活习惯、家族病史、吸烟史、血压血脂情况等进行评估，评价心血管疾病发病风险，智能出具测评结果，并上传至后台管理系统中。 3.2根据评价结果提示运动能力测试前是否需要额外的医生监护方案。 ③ 心肺耐力测试训练仪（功率车） 1.原理：支持通过逐级递增负荷法（≥四级）测试最大摄氧量，支持不少于两种逐级递增负荷方案评价心肺功能； 2.支持不少于两种心率采集器； ★3.测试开始前，即可查看当前心率采集器剩余电量及当前心率；【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参数证明材料】 4.测试、训练过程中，实时显示使用者心率数据； 5.通过刷卡、输入卡号/手机号、扫码等方式登陆设备，进入个人测试界面； 6.设备根据用户基本信息自动匹配最佳测试方案并执行。屏幕同步显示已完成测试时间/测试总时间、当前心率/推荐安全心率、当前转速、当前施加负荷，并绘制时间/功率、心率曲线，方便用户观察测试情况； ▲7.测试过程中如出现超过安全心率、转速异常等情况，设备进行提醒并自动停【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参数证明材料】 8.测试完成后，提示“测试完成”并自动返回首页。测试数据自动上传至管理后台并出具评价及有氧锻炼方案； 9.通过刷卡、输入卡号/手机号、扫码等方式登陆设备，进入个人锻炼界面； 10.设备根据用户基本信息自动其运动干预方案并执行。屏幕同步显示当前负荷、已完成锻炼时间/方案推荐锻炼时间、当前转速、本次训练累计能耗、当前心率，并绘制时间/功率曲线，方便用户观察锻炼情况， 11.锻炼过程中如出现超过安全心率，设备会出现提示
--	--	--	--	--	--

				信息，提醒用户已超出安全心率，注意训练安全； 12.锻炼达到方案推荐时间或手动点击结束按钮，运动进程将结束并返回首页，锻炼数据自动上传至管理后台； 13.设备要求：电脑控制涡流式刹车；负荷6~999w；转速10~130 rpm；座位高度调节适合适合身高120cm~210cm的受试者使用。 ④ 智能推胸/划船/踢腿/勾腿/腹肌/背肌检测训练双功能设备 1.功能要求：结构设计紧凑，集成度高，日常维护管理方便，一键开关机，可实现被测群体的常态化自助式检测/训练，支持多人同时在不同的设备上进行测试和训练，测试训练数据自动上传至对应报告中。 2.全身力量检测训练双功能设备： ★2.1.设备可以设置设备模式（检测模式、锻炼模式）；【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参数证明材料】 ★2.2.检测模式下提醒使用者有N台设备未检测；【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参数证明材料】 2.3.刷卡或扫码识别身份后，测试模式下设备智能调档，测试界面实时显示使用者的完成次数、完成组数、使用时间，档位，重量以及热量消耗； 2.4.测试界面播放视频指导使用者正确使用设备，可以更换测试界面所播放的指导视频； 2.5.训练模式下自动下发及显示个性化运动处方并反向控制设备，智能调整到个人运动方案的档位；使用者通过刷卡、二维码等方式登陆激活训练界面，APP获取服务器提供的使用者信息及力量训练方案，自动调整档位开始训练，可以通过刷卡或者超时结束运动； 2.6采集模块：可以采集使用者利用检测/锻炼模式进行检测/锻炼的数据，数据均通过APP上传至服务器，并可在后台查询、打印； 2.7设备要求： (1)智能推胸/划船检测/训练器 器材重量：≥50kg；主要作用肌群：胸大肌、背阔肌等； (2) 智能腹肌背肌检测训练器 器材重量:≥48kg；主要作用肌群：腹直肌、竖脊肌等；	
3.4商务要求				(3)智能踢腿/勾腿检测训练器	
3.4.1交货时间				器材重量：≥50kg；主要作用肌群：股四头肌、股二头肌等；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其他，合同签订后，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及验收合格后，乙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并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详见采购文件或合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为执行国家行业标准。质保期满后，由供应商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采购文件或合同

3.5其他要求

若投标人采用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请投标人在开标前一天告知代理机构并将保函扫描件发送到代理机构负责人邮箱（2661455685@qq.com）。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号）要求，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备注：开标评标结束后，中标人须无偿向采购人提供盖章齐全的纸质版投标文件2套（正本1套、副本1

套），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址：都市之门C座9层招标二部，收件人：秦婧婧。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在资格证明材料中响应同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1）提供2024年或2025年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①投标人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2022年10月1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②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③投标人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④投标人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⑤投标人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2）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须提供基本开户信息）。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	-----------------------	---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在资格证明材料中响应同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	---	---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查询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以现场查询截图为准）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2	授权书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被授权人或法人须与开标时签到表的授权人或法人保持一致。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3	其他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4	非联合体	参与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本国产品说明.docx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商务应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开标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且金额、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6	投标内容	投标内容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不存在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的情形。	开标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技术偏离表.pdf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7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	投标文件的交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付款方式、合同等商务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应答表
8	实质性参数（即★参数）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技术偏离表.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9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投标函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0	其它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的情形。	本国产品说明.docx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pdf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商务应答表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节能、环保	投标人所投产品含有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产品，须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1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不予加分。 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1.0000	客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技术参数	1、标“▲”重要参数指标（共2项），每满足一项，得1分，满分2分。 2、一般参数指标（共290项），每满足一项，得0.1分，满分29分；扣完为止。注：须提供证明材料，不限于：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商出具的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或相关承诺等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参数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其参数评审按负偏离计。参数的技术支持资料需在产品技术参数表中标注页码。投标人/制造商提供自身产品的参数，投标文件不能完全复制招标参数。	31.0000	客观	技术偏离表.pdf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业绩	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类似合同业绩（2023年1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并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3分，满分15分。	15.0000	客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服务响应	承诺在货物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2小时内响应，12小时以内解决问题恢复使用，得3分；承诺在货物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4小时内响应，24小时以内解决问题恢复使用，得1分；没有上述内容或内容不全的得0分。	3.0000	客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详细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招标要求。方案内容包含：①项目实施计划；②组织计划方案；③项目实施进度方案；④应急保障实施方案；⑤验收实施方案。评审标准：上述每项方案内容无缺陷得2分，满分为10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中的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产品供货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总体实施方案，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招标要求。方案内容包含：①质量保证措施；②供货进度计划；③安装方案；④管理制度和协调方案；⑤项目团队配备方案。评审标准：上述每项方案内容无缺陷得1分，满分为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中的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售后服务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采购要求。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售后服务人员组织；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③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的响应时间；④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补货换货解决方案；⑤售后服务承诺及培训要求。评审标准：上述每项方案内容无缺陷得1分，满分为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中的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	---	--------	----	----------------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值。 注：①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文件规定，仅当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可享受价格扣除10%，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②（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30.0000	客观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文件规定，仅当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可享受价格扣除10%，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国产品说明.docx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理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投标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 技术偏离表.pdf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本国产品说明.docx

详见附件: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详见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pdf

详见附件: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省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场馆健身健康监测设备购置项目.docx